

# 檢察日報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

##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

安徽广播电视报社、王焕武：本院受理的原告亳州市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、安徽安广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安徽广播电视报社、王焕武的确认合同无效纠纷一案，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(2025)皖0111民初12323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书，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各一份，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3月31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- 公告在线网  
(本公告从“正义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年3月31日)